

3.1

FRIDAY

路加福音

1:1-25

提阿非羅閣下：已經有好些人從事寫作，報導在我們當中所發生的事。他們的報導是根據那些從開始就親眼看見這些事，並且曾經傳佈這信息的人所敘述的。這一切我都從頭仔細查考過了，所以我想按照次序向你報告，目的是讓你知道你所學的道是正確的。（路加福音1:1-4）

信實的報導

路加福音的作者路加是一位寫作嚴謹的醫生，他開宗明義指出「這一切我都從頭仔細查考過了，所以我想按照次序向你報告，目的是讓你知道你所學的道是正確的」，「這一切」指的就是與耶穌基督有關的事。按著時間次序，作者先提到的是在主耶穌出生之前的故事，關於一位嬰孩（路1:5-25），而這嬰孩未來也是傳福音的重要人物。

現代人有豐富的傳播工具可以記錄事情，但許多不實的報導卻在社群網路上流竄，導致有人以「小時不讀書，長大當記者」來嘲諷台灣媒體。但從觸及率和瀏覽量來看，所謂的好新聞、理性詳實的報導，人氣往往不如誇張、煽動性的報導。

「媒體識讀能力」應是現代人的基本素養，我們要先從自身開始檢討。倘若經由我們所傳播出來的資訊，總是帶有誤導和偏見，那我們有什麼立場向人作信仰見證？聖經早已教導我們「不可作假見證」，我們應該學習路加的精神，在傳達重要的事情之前，要先多方考證、蒐集資料，帶著自信與確據向人傳達信實的報導，而非一問三不知，或是淪為道聽塗說，在傳福音的事工上更應當如此。

路加福音導讀

路加福音的作者是一名醫生（歌羅西書4：14），其寫作方式嚴謹周詳、力求確實，文章撰詞優美。在作者成書時期，已經有許多關於耶穌的資料被撰寫流傳，而路加完善地統合了這些資料，報導耶穌的生平與見證，竭力確保後世接收正確的信息。

此外，從經文裡許多人物的對話和動作，可見作者特別注重人物特性，不僅描述耶穌的情緒，也敘述窮人、婦女、病人與外邦人的心理狀態等等，從中也提醒我們，耶穌關心弱勢族群、受壓迫者，祂拯救的大愛遠遠超越人的成見。

資料參考：1. 盧俊義。《聖經導讀(20)路加福音·約翰福音》。人光出版社。2. 陳嘉式。《中文聖經註釋——路加福音》。基督教文藝出版社。3. 威爾克 (Michael Wilcock)。《聖經信息系列:路加福音》。校園出版社。

親愛的上主，求祢幫助我，能夠謙卑學習與準備，盡力向人傳達正確的信息，不要誤導他人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